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收文	日期 106年10月23日
文號	市遊客字第 390 號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10、11樓

承辦人：蕭彥良

電話：(03)3386021分機1227

傳真：(03)3313906

電子信箱：001145@tydep.gov.tw

10491

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2段178之5號8樓之1

受文者：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環空字第10600947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龜山檢測站路線圖1份

主旨：本市龜山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業於106年9月1日啟用，請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空氣污染防治法第34條規定，交通工具排放空氣污染，相應符合排放標準。為改善車輛邊緣空氣路，將以機器檢測室，請各管理局稽查作業，處以新臺幣1,500元為罰鍰。

二、依據規定，處以新臺幣1,500元為罰鍰，並備有雅躍預約到站檢測，請各主管機關轉知所屬，歡迎各車輛進出各縣市空氣品質淨區（詳見標章，以方便各管制仍須依各該縣市政府規定為準）。

三、本市龜山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位於華亞科技園區內
(地址：桃園市龜山區華亞一路16號，電話：03-3960433)；預約檢測網址：http://dce.epa.gov.tw/chk_01.aspx?IDT0=H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各柴油車輛相關同業公會等49家公會

副本：亞太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局長 沈志修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桃園市龜山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
路線圖

【1】國道1號南下：國道1號往林口區從41A林口出口下交流道，左轉往文化路一段，右轉復興三路，左轉華亞一路

【2】國道1號北上：國道1號往龜山區從41B林口出口下交流道，繼續走龜山一路，右轉文化三路，右轉復興三路，左轉華亞一路

